

致中和

张松辉 著

中国传统和谐文化漫谈

喜怒哀乐之未发，谓之中；
发而皆中节，谓之和；
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
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
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

岳麓書社

致和

张松辉 著

中国传统和谐文化漫谈

岳麓书社

G12/54

200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致中和:中国传统和谐文化漫谈/张松辉著. —长沙:岳麓书社,
2008

ISBN 978 - 7 - 80761 - 041 - 0

I. 致... II. 张... III. 传统文化—研究—中国 IV. G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90660 号

致中和

中国传统和谐文化漫谈

作 者:张松辉

责任编辑:饶 毅

封面设计:莫 彦

岳麓书社出版发行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 47 号

电话:0731—8885616(邮购)

邮编:410006

网址:www.yueluhistory.com

2008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890 × 1240 1/32

印张:7.75

字数:200 千字

印数:1—4,000

ISBN 978 - 7 - 80761 - 041 - 0/G · 635

定价:15.00 元

承印:湖南航天长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印务部联系

电话:0731—8884129

出版说明

本书主要讨论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和谐思想，希望能够为今天建设和谐社会的人们提供一定的借鉴。本书共分六个部分：

第一部分是绪论，对“和谐”一词及古代和谐思想作一大体介绍。

第二部分谈人与自然之间的和谐。

第三部分谈人与人之间的和谐。

第四部分谈个人自身的心灵和谐。

第五部分是结语。对古人的和谐思想作一总结，并对某些问题作进一步探讨。

第六部分是附录。为了使具有一定古文阅读水平的读者对古代和谐思想有更多的了解，我们选出一些阐述和谐思想的古文，附录在本书的最后。

本书介绍的是中国古代传统文化中的和谐思想，因此书中引用了大量的古人言论。由于时代的不同，从而也造成了语言的差别，使我们在阅读古文时会遇到一定的困难。为了尽量扫除阅读障碍，我们对所引用的古文采取了几种处理办法：

一、对于比较容易理解的古文，我们就不加注释，直接引用。

二、对于比较难懂的古文，我们采取两种处理方法，一是在古文难懂的地方用括号加以注释，二是在古文的后面对所引用的古文作简要说明。

三、对于比较难懂、又不适合作注的古文，我们就直接把这段古文翻译为白话文。为了使读者了解古文原貌，我们就把这段古文的原文放在“附录”中，以供查阅。

古人处理“和谐”这一问题时，提出的思想主张有的比较正确，有的可能就不太正确，我们只是如实地把古人的思想介绍给读者，并简要地作出自己的评判。由于作者的水平有限，在介绍古人和谐思想时，可能是挂一漏万，甚至会遗漏很重要的问题，所作出的评判也未必正确。所有不当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绪论 / 1

第一章 人与自然关系的和谐 / 9

第一节 敬畏自然 / 9

第二节 效法自然 / 13

一、政治上的效法自然 / 17

二、科技方面的效法自然 / 18

三、个人处世方面的效法自然 / 20

四、文学艺术领域里的效法自然 / 23

第三节 爱护自然 / 26

一、儒家以爱护人类为前提的爱护自然 / 27

二、佛教以轮回报应为理论基础的爱护自然 / 33

三、道家以价值和道德为双重目的的爱护自然 / 39

四、对两种爱护万物动机的评价 / 44

五、对热爱自然原因的深层思考 / 48

第二章 人与人之间的和谐 / 51

第一节 儒释道及其他文人的理想社会 / 51

一、儒家的理想社会是大同社会 / 51

二、道家的理想社会是“小国寡民” / 53

三、道教的理想社会是神仙世界 / 54

四、佛教的理想社会是佛国净土 / 55

五、文人的理想社会是世外桃源 / 55

第二节 人际关系和谐的前提 / 57



第三节 各种人际关系的和谐 / 61

- 一、亲人之间的和谐 / 61
- 二、与他人之间的和谐 / 71
- 三、上下级关系的和谐 / 79
- 四、君臣之间的和谐 / 84
- 五、部门之间的和谐 / 92
- 六、统治阶层与被统治阶层关系的和谐 / 95
- 七、国家之间的和谐 / 100
- 八、思想学派之间的和谐 / 104

第四节 保证人际关系和谐的方法 / 111

- 一、重视教育 / 111
- 二、保证社会公平 / 113
- 三、重视礼节法制 / 115
- 四、坚持“和而不同” / 117
- 五、要懂得权变 / 120
- 六、善于使用“无用”的人 / 123
- 七、做到守柔、谦让 / 126
- 八、不要语言伤人 / 130
- 九、多看别人的长处优点 / 136
- 十、神道设教 / 138

第三章 个人自身的心灵和谐 / 141

第一节 个人心灵和谐的意义 / 141

第二节 达到个人心灵和谐的方法 / 145

- 一、淡泊名利 / 147
- 二、知足常乐与善于比较 / 153
- 三、不存害人之心 / 158
- 四、不可过分相信自己的判断 / 162
- 五、自我定位要恰当 / 164



六、要为自己的人生留下回旋余地 / 166

七、寻找心理平衡的颠倒思维 / 169

八、以良好的心态对待逆境 / 174

绪 论

中国传统文化源远流长,蕴涵着极为丰富的内容。然而仔细研读中国传统文化,我们就不难发现,其核心思想就是“和谐”。换句话说,中华民族所创造的一切文明,其最终目的就是一个——创建

一个和谐、文明、和谐美好的社会



和，相应也。从口，禾声。

“和”从“口”形，说明“和”的原始意义与声音相关，指声音相互应和；而“和”从“禾”声，则说明这个字应念“禾”声。《周易·中孚卦》说：“鸣鹤在荫，其子和之。”意思是，鹤鸟在树荫里欢乐地鸣叫着，它的配偶幸福地应和着。这里的“和”用的就是其原始义。一唱一答，和谐欢乐，于是“和”就慢慢具备了“和谐”的意思，因此《广雅·释诂三》解释说：

和，谐也。

直接用“谐”解释“和”，可见“和”与“谐”基本同义。因此，只要我们讲清楚“和”的含义，也就明白了“谐”的含义。

由于“和”具有和谐美满、相处融洽的意思，后来就慢慢用来形容融洽的人际关系。关于人际关系方面的“和”，孔子有一段非常有名的话：

子曰：“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论语·子路》）

那么什么是“和”，什么是“同”呢？所谓的“和”，就是不同的事物和谐地相处在一起，取长补短，相辅相成；助善纠错，相得益彰。所谓的“同”，就是相同的事物相互叠加，用在人事方面，就是只有一种意见、一种声音、一种行为。所谓的“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是说君子赞成别人正确的意见，反对别人错误的意见，不盲目附和；而小人为了讨好，只是盲目附和别人，特别是对上级，无论好坏，不肯表示自己不同的意见。关于“和”的这层含义，古人有十分生动的阐述。《左传·昭公二十年》记载：

齐景公对晏子说：“只有梁丘据与我‘和’啊！”晏子回答说：“梁丘据与您是‘同’，不能叫做‘和’。”齐景公问：“‘和’与‘同’不一样吗？”晏子说：“不一样。‘和’如同做汤，用水、



火、醋、酱、盐等等不同的东西去烹调鱼肉，厨师调和各种汤料，使它咸淡酸甜适中。君子吃食这些，能平和自己的心。君臣之间的关系也是这样，君主的正确主张里也难免有少许错误，大臣就应该纠正他的错误、拥护他的正确意见；君主的错误主张里也许还有正确的成分，大臣就应该支持他的正确之处、排除他的错误。这样一来，国家的政策就会稳妥而公平，百姓生活就会安乐而幸福。……而梁丘据却不是这样。您说什么是正确的，他也附和说是正确的；您说什么是错误的，他也附和说是错误的。这就好像做汤时只往水里加水一样，谁还愿意吃它？”

意思讲得很清楚，“和”是赞成别人正确的意见，反对别人错误的意见；而“同”是无论别人的意见是否正确，都无原则地去赞同。

抽象点讲，“同”是完全相同事物的简单相加。这种简单的相加，即便是正确事物的相加，也不可能产生新的状态和新的事物，就如同“水中加水”一样，永远不可能产生味道鲜美、富于营养的羹汤。“同”使事物永远在同一个水平上徘徊，甚至是向更低水平滑落。而“和”不是简单的同一，而是多种因素甚至是对立因素的和谐统一，是各种不同因素在同一个主体中的并存与互补，它们的关系是差异的协调、不同的共处，是殊途同归、取长补短。有人说，“和”的最高境界是“万物并育而不相害，道并行而不相悖”（《礼记·中庸》），这话并不完全正确。“和”的最高境界是各种事物在能够共同存在的同时，相互促进，相辅相成，不断地向更高阶层攀进。

“谐”，《说文》解释说：“谐，诒也。从言，皆声。”那么“诒”又是什么意思呢？《说文》解释为“谐也”，属于循环论证。《六书统·言部》说：“诒，从言从合，合众意也。”综合起来，“谐”的意思就是讲话符合大家的心意。引申一点，也就是“和谐”的意思。所以，《玉篇·言部》就解释说：

谐,和也。

由此可见,“谐”与“和”基本同义,原本都指声音相和,后又都引申为“谐调”,于是这两个意思基本一致的字就慢慢走到了一起,形成了“和谐”一词。

在我所掌握的史料中,较早把“和”与“谐”排列使用的是《左传·襄公十一年》:

晋侯以乐之半赐魏绛,曰:“子教寡人和诸戎狄(对少数民族的称呼),以正诸华(华夏国家)。八年之中,九合诸侯,如乐之和,无所不谐。请与子乐之。”

晋国国君把乐队的一半赏赐给大臣魏绛,因为魏绛建议他与各少数民族国家和好,纠正各中原国家的不当行为,九次召集诸侯会盟,使晋国的政治如同优美的音乐一样和谐,处处安定祥和。但这段话毕竟还没有把“和谐”二字连用。最早把“和谐”二字连用的是西汉的司马相如,他在《琴歌》中写道:

凤兮凤兮从我栖,得托萼尾永为妃。交情通体心和谐,中夜相从知者谁。双翼俱起翻高飞,无感我思使余悲。

据说这是司马相如对卓文君唱的一首情歌,情歌中的“和谐”是指男女情投意合、相处融洽。但这首情歌是否真为司马相如所作,学界还有争议。另一个较早把“和谐”连用的是东汉早期的郑众,他在《礼物》中说:“合欢铃,音声和谐。”合欢铃又叫“和婚铃”,是古代婚礼中所用的铃,取其音声和谐,象征婚姻美满。第一位把“和谐”一词运用到政治上去的是东汉晚期著名的思想家仲长统。他在《法诫篇》中说:

春秋之时,诸侯明德者,皆一卿为政。……夫任一人则政

专，任数人则相倚（偏颇，混乱）。政专则和谐，相倚则违戾。和谐则太平之所兴也，违戾则荒乱之所起也。

立出道的“政专”就是要求政令统一，政令统一国家就会和谐安



用来治理国家的礼乐就是效仿天的“和”与地的“节”制定的,只有做到了“和”,万物才能化育生长。作者特别强调,只有“明于天地”的人,才能“兴礼乐”。把“和谐”思想上升到自然的原则,为它找到了哲学根据,无疑使“和谐”思想具有更大的权威性和更强的说服力。

在大致了解了“和谐”一词的含义及其发展情况之后,我们接着介绍古人和谐思想的基本内容。

在数千年民族发展史中,虽然也曾出现过这样或那样的不和谐音符,但从总体来看,中华民族一直追求一种和谐的生活,这种和谐生活包括人与自然的和谐、人与人之间的和谐(包括民族与民族之间、国与国之间的和谐)、个人自身心灵的和谐。

人类是大自然的产物,大自然是人类赖以生存的基础。如何处理人与大自然的关系,是摆在人类面前的首要问题。

在人类的初始时期,由于自身力量的弱小,使人们在大自然面前,不由自主地表现出一种敬畏的态度。他们祭祀自然神,感谢自然的恩赐,表现出少有的虔诚和顺从。随着人类生产能力的提高,这种敬畏之心也就开始一天天地逐步消退。但综观古代人类,他们对自然总体上还是尊重的。工业革命以后,随着人类生产力的大增和由此引起的贪欲大增,人们对待自然的态度陡变,大自然由人们敬畏尊重的对象变成了索取蹂躏的对象。现代的人类在掌握了看似辉煌、实际微不足道的所谓科学技术之后,便像征服者对待被征服者那样,把本是自己主人的自然变成自己的奴隶。大自然是仁慈和宽容的,她可以无私地满足人类的生活基本需求,但无法满足人类的无限贪欲。自然——人类的现代奴隶,已经被人类折磨得遍体鳞伤、奄奄一息。然而“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当大自然不复存在之时,必须依附于自然而生活的人类又将如何生存下去?回顾人类从敬畏自然、尊重自然慢慢地发展到战胜自然、蔑视自然的这一历史过程,面对全球变暖、资源匮乏的可怕景



象，我们的确有必要回头学习一下我们的祖先对待自然的敬畏和尊重的态度了。

要想构建一个和谐社会，除了正确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之外，人与人的关系也是人们必须面对的一个主要问题。由于古人对自然的破坏不太严重，自然环境问题还不是人们所面临的最大难题，所以人们更多的精力是放在协调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方面。可以说，中国的先哲在这一方面为我们留下了极为丰富的经验。

在中国古代，处理人与人的关系与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有很大不同。人与自然的关系，在古人看来，是服从与被服从的关系。也就是说，人要服从自然规律，而自然规律是不可能反过来服从人的。但人与人的关系不同，古人认为人与人的关系是彼此相互服从、相互协调的关系，准确而通俗地讲，就是谁正确，就服从谁。古人讲的“先民有言，询于刍蕘（向割草打柴的人请教）”（《诗经·大雅·板》）、“和而不同”（《论语·子路》）、“道之所存，师之所存也”（韩愈《师说》）等等，都是这个意思。对于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古人则非常

个相对舒适的生活环境，从而也具有一个相对舒畅的心境；反过来，有了舒畅的个人心境，更有助于协调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和冷静地处理好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三者具有相辅相成、互为促进的作用。实际上，“和谐”的目的就是为了人的幸福，而人的幸福最终是要落实在每个人的身上。因此，古人特别注重个人心灵的和谐。古人认为，要想保证个人心灵的和谐，在保证衣食的基础上，主要依靠思想境界的提高和心态的调整。对此，儒、释、道根据各自不同的追求和信仰，提出了不同的高尚思想境界的标准和达到这一思想境界的途径。

《庄子·知北游》和《列子·杨朱》都提出了“古犹今也”的命题。我们对此基本认可。因此我非常赞成《吕氏春秋·仲冬纪·长见》中的一段话：

今之于古也，犹古之于后世也；今之于后世，亦犹（古）
[古]之于（古）[古]也。故审知今则可知古，知古则可知后，古
今前后一也。故圣人上知千岁，下知千岁也。

我们不否认社会是变化的，但如果我们仔细地考察一下这些变化，就不难发现，古往今来那些看似沧海桑田一样的巨变，实际上都是一些表面性的变化，而深层次的、带有本质性的东西并没有实质改变。之所以会如此，主要原因就是人的本性没有变化，从原始人到现代人，他们口中的食物和身上的衣服式样在变，但他们渴望幸福的天性却一直没有变。正是这一不变的天性，使人类数千年、数万年追求和谐生活的目标也一直没有变。

《唐语林》卷四记载：“（唐太宗）曰：‘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历史是古人的一面镜子，同样也是我们今人的一面镜子。认真回顾古人在追求和谐生活的过程中所积累的经验 and 所犯过的错误，对我们今天的生活，将具有极大的借鉴作用。

第一章

人与自然关系的和谐

人与自然的关系，古人大多称之为天人关系。“天”在古人那里，含义非常广泛，它包括了神学之天、义理之天、命运之天、自然之天等等。在本章中，我们主要就自然之天与人的关系问题，介绍古人的一些看法。

第一节 敬畏自然

在原始社会中，由于人们对大自然的了解十分有限，人在自然面前，力量显得非常的渺小，他们面对日月星辰、高山大川、狂风暴雨，不可避免地产生无限的敬畏心理。这种敬畏心理集中地体现在古人的“天人感应”思想之中。

天人感应思想，主要包括了两大内容，一是神学化的天人感应思想，二是自然化的天人感应思想。

所谓神学化的天人感应思想，就是说古人认为有一个人格化的上帝时刻在注视着人间，根据人们行为的好坏予以赏赐或惩罚。西周初年的人们就提出了“皇天无亲，惟德是辅”（《尚书·蔡仲之命》）的观念，意思是上帝对谁都不亲近，只帮助那些品德美好的人。到了西汉董仲舒时，神学天人感应思想臻于完备。他认为君主政治清明，上天就高兴，就会降下许多的祥瑞，如甘露、彩云、凤凰等等。如果君主政治黑暗，上天就会震怒，就会降下许多谴责的